

簽

114年2月14日

於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密(本件至114年03月20日解密)

主旨：謹陳本校113學年度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第1次會議會議議程，詳如說明，陳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學生申訴處理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會議審議案件共計1案，經調查達過半委員可得出席時段為114年2月20日中午12時，並業經114年2月5日高師大學課字第1141000932號開會通知單通知各委員。
- 三、檢陳本案會議議程如附件，因涉及申訴人個人資料，建請鈞長予以保密，另為利委員審議，檢附去個人基本資料之簡要版會議議程於附件一，並於會前以電子郵件提供各委員參考。

擬辦：案如奉核，依規定辦理後續評議事宜。

會辦單位：

第二層決行

承辦單位

會辦單位

決行

--	--	--



裝
訂
線